

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108 年度托老需求問卷調查交叉分析說明

一、前言

為瞭解本公司同仁對托老需求，做為統計及提供相關資訊或協助之參考，爰發放 16,035 份問卷，並請本公司各單位（處室）同仁於 108 年 11 月 7 日至 22 日期間填報，總計回收 1,137 份問卷，回收率為 7.09%。

二、調查結果摘要如下：

（一）托老需求分析，經「皮爾森卡方檢定」與「調整後殘差」統計方法發現：

1. 男性同仁較女性同仁有托老需求。
2. 同仁年齡為 35~54 歲者較有托老需求。
3. 同仁年資為 11~20 年及 31~40 年者較有托老需求。
4. 同仁服務於操作部門者較有托老需求。
5. 職務為評價人員之同仁較有托老需求。

（二）托老對象年齡及生活狀態：

1. 托老對象年齡

(1) 有托老需求之問卷共 693 份，其中托老對象年齡大於 65 歲者達 681 份，未滿 65 歲者為 12 份，是以，有托老需求之同仁托老對象年齡 98% 係 65 歲以上，推測其原因可能係因 25~34 歲同仁較無托老需求，而 35 歲以上同仁之長輩（父母）之年齡應已超過 65 歲，因此托老對象年齡較少低於 65 歲。

(2) 經「卡方檢定」與「調整後殘差」統計方法發現，同仁年齡及年資與托老對象年齡有明顯正相關，表示同仁年齡越長及年資越高者，對托老之需求越高。

2. 托老對象生活狀態

經「皮爾森卡方檢定」與「調整後殘差」統計方法發現，同仁年齡介於 35~44 歲者，其托老對象生活狀態尚可自理；同仁年齡介於 55~64 歲者，其托老對象生活狀態已無法自理。因此，可認為托老對象生活狀態與該者之年齡有正相關，亦即托老對象年紀越大者其生活狀態較無法自理。

（三）托老需求與性別之交叉分析，經「皮爾森卡方檢定」與「調整後殘差」統計方法發現：

1. 以年齡屬性檢定：

(1) 男性同仁年齡為 35~54 歲者較有托老需求；年齡為 25~34 歲者較無托老需求，表示年輕男性對托老議題關心並不顯著。

(2)女性年齡為 25~34 歲者較無托老需求，表示年輕女性對托老議題關心並不顯著。其他年齡層同仁對托老議題關心較無年齡層之差距。

2. 以年資屬性檢定：

(1)男性同仁年資未滿 5 年者較無托老需求，其餘年資階段之同仁對托老議題關心較無年資之差距。

(2)女性同仁年資超過 40 年者較有托老需求；年資未滿 5 年者較無托老需求，表示年資較高之女性對托老議題關心較為顯著。

3. 以服務部門屬性檢定：

(1)服務於操作部門及技術支援部門之男性同仁較有顯著之托老需求。工程部門之男性同仁有托老需求者與無托老需求者人數相當。

(2)服務於管理部門之女性同仁有托老需求者與無托老需求者人數相當。

4. 以職務屬性檢定：

(1)職務為評價人員及工程師之男性同仁較有顯著之托老需求。

(2)職務為管理師之女性同仁有托老需求者與無托老需求者人數相當。

三、因應策略

(一) 加強長照 2.0 課程宣導：

針對不同服務部門及職務之同仁對托老觀念知悉程度的落差，建議各單位於 EAP 課程中辦理相關長照 2.0 宣導課程，以提升同仁整體知悉程度。

(二) 托老服務資訊提供：

針對本問卷制式項目，同仁期望公司提供托老服務資訊部分有 576 位希望公司提供相關托老照護機構資訊，其次依序為提供長照 2.0 宣導課程、失智症患者照護資訊、身心障礙者照護資訊及原住民照護資訊。建議於本公司全球資訊網「性別平等專區」中提供相關資訊供同仁參考。

(三) 落實查證資訊正確性：

有關日後提供本公司同仁托老服務資訊部分，建議留意相關照護機構之評價並為合法立案及合法建物。